

项目自评复核意见表

项目名称：中山市西区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专项检查

项目基本情况	实施单位	西区街道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	/			
	是否跨年度项目	否		项目实施类型	一般项目类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规范西区工贸企业特殊作业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应急管理分局以直接选定的方式委托广东利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作为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监管专项检查的服务公司。项目主要内容为对中山市西区街道202家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动火作业、受限空间作业、盲板抽堵作业、高处作业、吊装作业、临时用电作业、动土作业、断路作业等）安全情况开展现场检测、调查及整改验收，督促企业依法履行特殊作业安全管理工作管理措施；针对安全档案情况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安全培训教育、人员及设备资质材料、作业审批等内容。作业现场主要针对各个特殊作业的人、设备、环境、管理的安全方面展开检查。旨在排除安全隐患，防止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项目安排	项目立项依据	■是 □否		《中山市应急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深化我市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山应急通〔2019〕87号）				
	预算申报程序是否合规	■是 □否		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办事处财政性资金审批拨付制度（修订）》，“预算单位按照批复的部门预算或项目进度分季或分月编制项目支出用款计划，并于每月15日前上报至区财政分局；区财政分局于每月25日前审核并批复下达用款计划至单位”，再根据《预算单位专项支出用款计划审批表》（年批），项目单位于2020年4月15日申请项目支出用款计划，分管财政领导于2020年10月27日才审批同意，未能完全符合“区财政分局于每月25日前审核并批复下达用款计划至单位”的要求，预算申报程序合规性有待提高。				
	是否设置了完整合理的绩效目标	□是 ■否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项目单位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对中山市西区街道200多家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情况开展检查，督促企业依法履行特殊作业安全管理工作管理措施；针对安全档案情况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安全培训教育、人员及设备资质材料、作业审批等内容。作业现场主要针对各个特殊作业的人、设备、环境、管理的安全方面展开检查。排除安全隐患，防止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但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的不够合理，如产出质量指标“检查记录报告”应为产出数量指标，无法体现检查报告的质量是否达标；社会效益指标“2020年无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设置不合理，未反映出实际情况“2020年西区工矿商贸企业死亡1人”。				
项目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整体预算	本年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	本年实际到位		本年实际支出		单位：万元	
		投入金额	到位金额	到位率（%）	支出金额	支出率（%）	本年结余金额	
		合计	69.8	69.8	100%	69.8	100.0%	0
		镇财政资金	69.8	69.8	100%	69.8	100.0%	0
		上级财政资金	/	/	/	/	/	/
		其他（单位自筹等）	/	/	/	/	/	/
	实际支出内容	序号	具体支出内容		金额（万元）	备注	占比	
		1	支付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监管专项检查第一期服务费		34.9	收到服务公司初次排查工作汇报报告后60个工作日内支付34.9万元。	50.0%	
		2	支付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监管专项检查第二期服务费		34.9	收到服务公司复查工作汇报报告后60个工作日内支付34.9万元。	50.0%	
		合计			69.8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根据《预算单位专项支出用款计划审批表》（年批），该项目2020年年初预算为70万元，未作预算调整，2020年度预算为70万元，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69.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7%，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存在问题	无。							
改进建议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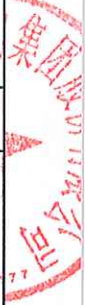
项目组织实施与管理情况	管理制度与实施办法是否健全	☐ 是 ☒ 否	1.项目管理制度：西区政府采购指引； 2.财务管理制度：未提供； 3.资金管理办法：《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办事处财政性资金审批拨付制度（修订）》。
	项目实施具体情况	根据《西区应急管理分局项目采购会议纪要》及《项目采购方式记录表》，通过直接选定的采购方式聘请广东利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作为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监管专项检查的服务公司，并签订了《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合同金额为69.8万元，合同服务期为2020年4月至12月。服务公司开展安全专项检查主要包括初次检查和验收检查，具体开展的工作为： 1.2020年4月至7月计划初次检查工作，安排至少2名具有安全评价师证书的安全技术人员协助应急管理分局工作人员到受检企业检查特殊作业环境下现场安全相关台账资料、指导受检企业整理收集安全项目台账资料，结合现场检查结果在检查表中评定打分，将检查结果反馈企业负责人及应急管理分局工作人员，并为企业提供整改建议，将受检企业初次检查的分数和检查情况汇总形成报告递交应急管理分局。2020年6月，服务公司出具了202家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检查现场记录表及报告，并通过了应急管理分局的验收。 2.2020年8月至12月计划对照专项安全检查表进行复查打分，将复查结果向企业负责人及应急管理分局工作人员反馈，汇总受检企业初次检查、复查的分数和检查情况形成报告递交应急管理分局。2020年11月，服务公司出具了2020年度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专项检查复查现场记录表汇总及总结报告，并通过了应急管理分局的验收。	
	项目管理具体情况	1.应急管理分局根据《西区政府采购指引》“服务类项目单项或同批预算100万元以下的，自主组织采购方式：自主招标、摇珠、最低价、择优等”，应急管理分局采用直接选定的方式购买第三方服务并提供了经审批的《采购方式记录表》及采购会议纪要，符合西区政府采购指引的相关规定，采购管理合规。 2.应急管理分局制定了《2019年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计划》，指导全区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3.应急管理分局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办事处财政性资金审批拨付制度（修订）》，在用款计划、拨付管理、预算调整等方面对财政资金进行管理。但是未见单位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实施与管理（管理制度执行）存在问题	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服务合同未明确验收标准等条款，出具的验收意见过于简单，无法证明验收工作的有效性。 管理制度执行存在的问题：项目单位未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不详。	
	改进建议	1.签订服务合同时，建议在合同中增加“购买方对服务方的验收标准”等条款，保障服务质量水平。 2.建议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采取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项目绩效	绩效完成情况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产出完成情况：2020年4月至12月期间，完成了202家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专项检查；出具了404份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检查现场记录表；形成了2份总结报告，超额完成项目设定的产出数量目标。但应急管理分局出具的验收意见未能体现检查报告的质量。效益完成情况：应急管理分局在检查期间未收到受检企业投诉，西区街道2020年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评级为优秀，但上述情况均无相关资料佐证。2020年西区工矿商贸企业死亡1人，安全生产事故的防范工作有待加强。	
	存在问题	1.应急管理分局出具的验收意见未能体现检查报告的质量。 2.受检企业投诉情况、西区街道2020年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评级为优秀等，均无相关资料佐证。 3.该项目目的为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但未面向群众和受检企业进行满意度调查。	
	改进建议	1.建议应急管理分局在考虑受检企业投诉情况的同时，考虑群众的投诉建议，可面向受检企业与群众进行满意度调查。 2.建议修改对应的社会效益指标，有效体现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	
自评工作质量	存在问题	1.《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中，项目计划（实际）实施起止年月填写不规范；《项目支出自评表》中，得分依据的填写内容不详实。 2.产出质量指标“检查记录报告”应为产出数量指标，无法体现检查报告的质量是否达标；社会效益指标“2020年无重大特大安全生产事故”设置不合理，未反映出实际情况“2020年西区工矿商贸企业死亡1人”。	
	改进建议	根据服务公司出具的检查报告质量情况，合理设置产出质量指标；根据2020年西区实际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合理设置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总体评价	一、该项目复核评价结果为“84”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二、存在问题与建议 1. 自评工作质量存在的问题：《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及《项目支出自评表》部分内容填写不够规范；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根据突发事件内部分级标准“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指死亡3人以上”设置的社会效益指标不合理。 建议：根据服务公司出具的检查报告质量情况，合理设置产出质量指标；根据2020年西区实际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合理设置社会效益指标。 2. 项目本身存在的问题：预算申报程序合规性有待提高；应急管理分局出具的验收意见未能体现检查报告的质量；项目单位未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受检企业投诉情况、西区街道2020年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评级为优秀等的相关佐证资料不齐全；未面向群众和受检企业进行满意度调查。 建议：（1）建议预算的审核批复能在规定时间内“区财政分局于每月25日前审核并批复下达用款计划至单位”内完成，不逾期。（2）签订服务合同时，建议在合同中增加“购买方对服务方的验收标准”等条款，保障服务质量水平。（3）建议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采取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4）建议应急管理分局在考虑受检企业投诉情况的同时，考虑群众的投诉建议，可面向受检企业与群众进行满意度调查。				
其它补充说明	无。				
评审机构	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专家	冯昀、邓丽君	评价时间	2021年9月6日

附件1:

中山市西区街道2020年项目支出自评核查意见表

单位名称: 西区街道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中山市西区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专项检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	复核得分	得分说明
自评工作质量 (35分)	自评工作重视程度 (15分)	时效性	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核对、延期申请、项目提交、绩效目标补报等相关工作。	根据单位完成情况打分。	10	10	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	10	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核对、延期申请、项目提交、绩效目标补报等相关工作。
		组织完整性	是否成立评价小组和自评实施小组 (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 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 由主管领导、财务负责人和其他评价人员组成; 项目自评工作实施小组一般2人以上, 包括: 项目负责人、具体执行人等。	无成立自评工作评价小组扣2分; 无成立自评工作实施小组扣2分; 组成人员不符合要求的, 扣1分。	5	5	佐证1, 已根据实际分工成立评价小组和自评实施小组。	5	成立了4人评价组织小组和3人自评实施小组, 小组人数符合要求, 但是小组内部分工不明确, 未明确主管领导、财务负责人和其他评价人员。
	自评资料质量 (20分)	详实性	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 是否遗漏或不对应; 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结合项目, 根据自评表格和报告的质量酌情打分。	10	10	表格填写内容齐全详实。	9	《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中, 项目计划 (实际) 实施起止年月填写不规范; 《项目支出自评表》中, 得分依据的填写内容不详实。
		充分性	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 是否能证明项目立项、实施管理、完成情况; 对项目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结合项目, 根据佐证材料打分。	10	10	佐证材料齐全充分。	10	提供的佐证材料与项目具有关联性, 能证明项目立项、实施管理、完成情况。
项目管理 (15分)	制度建设	制度建设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 (4分), 基本健全 (2分), 不健全 (0分)	4	4	佐证2-佐证5, 遵循西区街道财政制度。	0	项目单位未制定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业务管理制度的制定不健全。
		项目调整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充分, 得2分, 否则不得分;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得2分, 否则不得分。	4	2	项目无调整。	4	项目无调整。
	制度执行及监管	制度执行及监管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 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完全按制度执行 (7分) 基本执行 (4分), 未执行 (0分)。	7	7	佐证6-佐证7, 项目按计划完成; 无重大投诉; 项目合同、验收等档案规范完整; 项目实施到位; 已采取相应验收手段。	5	1. 2020年4月至7月计划初次检查工作, 服务公司于2020年6月出具了2020年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专项检查记录表及报告、2020年8月至12月计划复查, 服务公司于2020年11月出具了安全专项检查复查现场检查记录汇总表及总结报告, 并通过了应急管理分局的验收。实际完成工作与项目进度计划一致。 2. 《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专项检查验收合同》未填写合同编号、未明确对第三方公司服务质量验收标准、应急管理分局出具的验收意见过于简单。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区办事处财政性资金审批拨付制度 (修订)》, 进行财政资金的管理工作, 但未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制度建设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 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4分), 具有相关资金管理办法 (2分), 无管理办法 (0分)	4	2	已根据财政局西区分局相关资金管理实施办法实施工作。	2	



资金管理 (20分)	使用合规合理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时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资金使用完全合规(6分)，基本合规(4分)，不合规(0分)。其中：虚列(套取)扣2-6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4-6分；超预算范围开支扣2-6分。	6	6	佐证8-佐证10，已根据财政局西工区分局相关资金管理实施办法工作	5	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西工区办事处财政性资金审批拨付制度(修订)》，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实际支出资金符合项目预算批复与合同规定的用途。但是，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不明确。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拨付金额×100%	预算支出完成率≥95%，得6分，每下降10%(含10%)，扣1分，扣完6分为止。	6	6	项目预算为70万元，支出69.8万元。	6	根据《预算单位专项支出用款计划审批表》及《直接支付审批表》等，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69.8万元，实际拨付金额为70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为99.7%
	预算调整情况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预算调整率≤10%，得满分，每高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4	4	预算无调整	4	该项目2020年年初预算为70万元，未作预算调整，2020年年度预算为70万元。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6	6	佐证6、佐证8-1和佐证10-1，项目计划检查200多家企业，实际检查202家企业。	6	计划产出数：检查200家企业，进行初步检查和复查各1次；实际产出数：完成202家工贸企业初步检查和复查共2次检查，超额完成项目设定的产出目标。
项目产出 (15分)	质量达标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内01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资料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6	6	佐证7、佐证8-1和佐证10-1，已出具检查报告。	4	2020年6月和11月分别提供了202家工贸企业的纸质版初检和复检检查记录报告，但应急管理分局出具的验收意见未能体现现场检查报告的质量，酌情扣1分。
	产出时效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产出内容是否在项目实施期限内或合理的时间内完成，项目产出时间有否延误。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3	3	佐证7，已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	3	2020年6月和11月分别提供了202家工贸企业的初检和复检检查报告，服务公司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初检和复检工作。
	经济效益	项目对国民经济和区域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间接效益或节约成本。						项目实施控制了安全隐患，一定程度上保护了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劳动就业等的影响。	根据各方面效益综合评分(若只有一项效益,最高得分不超过10分)	10	10	佐证11, 2020年西工区街道工贸企业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8	根据工贸商贸企业安全生产事故数据, 2020年西工区发生了1起工贸商贸企业人员死亡事件。
项目效果 (15分)	生态效益	结合项目特点，项目实施是否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无。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正常发展。						项目实施有助于受检企业树立隐患排查意识，及时排除安全隐患，防止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项目绩效 (3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面向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90%的（5分），≥80%（4分），≥70%（3分），≥60%（2分），≥50%（1分），低于5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0分）。	5	5	未收到相关企业投诉，单位成员基本满意。	3	应急管理分局在检查期间未收到受检企业投诉、西区街道2020年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评级为优秀，但上述情况均无相关资料佐证。
综合得分（满分100分）		备注：“优秀”等次：100-90分；“良好”等次：89-80分；“合格”等次：79-60分；“不合格”等次60分以下。							
逆向指标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该项目上年度未纳入绩效考核。	0	该项目上年度未纳入考核或重点评价。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本单位非该项目资金主管部门且主管部门已对资金使用进行监督。	0	本单位不是该项目的资金主管部门且主管部门已对资金使用进行监督。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该项目上年度未纳入绩效自评。	0	该项目上年度未纳入绩效自评核查。
	负面影响（-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该项目无负面影响。	0	该项目未涉及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未出现媒体严重的负面报道。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该项目按要求进行合法合规进行采购。	0	该项目采购符合西区政府采购指引的相关规定，采购程序合规。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标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该项目不涉及工程招标投标。	0	该项目不涉及工程招标投标工作。
	违法违规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未按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项目实施中无相关人员违反法律法规	0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见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未见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情况。
	逆向指标小计		-35	-----		0		0	

成

综合评价情况与评价结论	一、项目总体情况良好。2020年4月至12月期间，完成了202家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专项检查；出具了404份工贸企业特殊作业安全专项检查现场记录表；形成了2份总结报告，超额完成项目设定的产出数量目标。应急管理分局在检查期间未收到受检企业投诉、西区街道2020年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评级为优秀。 二、但存在以下不足： 1. 自评工作质量存在的问题：《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及《项目支出自评表》部分内容填写不够规范；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根据突发事件内部分级标准“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死亡3人或以上”设置的社会效益指标不合理。 2. 项目本身存在的问题：预算申报程序合规性有待提高；应急管理分局出具的验收意见未能体现检查报告的质量；项目单位未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受检企业投诉情况、西区街道2020年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评级为优秀等的相关佐证资料不齐全；未面向群众和受检企业进行满意度调查。 综合上述情况，该项目复核评价结果为“84”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问题与建议	一、自评工作质量存在的问题 1. 《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及《项目支出自评表》部分内容填写不够规范。《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中，项目计划（实际）实施起止年月填写不规范；《项目支出自评表》中，得分依据的填写内容不真实。 2.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产出质量指标“检查记录报告”应为产出数量指标，无法体现检查报告的质量是否达标；社会效益指标“2020年无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设置不合理，未反映出实际情况“2020年西区工矿商贸企业死亡1人”。 二、项目本身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申报程序合规性有待提高。根据《预算单位专项支出拨款计划审批表》（年批），项目单位于2020年4月15日申请项目支出拨款计划，分管财政领导于2020年10月27日才审批同意，未能完全符合“区财政分局于每月25日前审核并批复下达拨款计划至单位”的要求。 2. 服务合同未明确验收标准等条款，出具的验收意见过于简单，无法证明验收工作的有效性。 3. 项目单位未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4. 受检企业投诉情况、西区街道2020年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评级为优秀等的相关佐证资料不齐全。 5. 该项目目的为保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但未面向群众和受检企业进行满意度调查。 相关建议 1. 根据服务公司出具的检查报告质量情况，合理设置产出质量指标；根据2020年西区实际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合理设置社会效益指标。 2. 建议预算的审核批复能在规定时间“区财政分局于每月25日前审核并批复下达拨款计划至单位”内完成，不逾期。 3. 签订服务合同时，建议在合同中增加“购买方对服务方的验收标准”等条款，保障服务质量水平。 4. 建议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采取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5. 建议修改对应的社会效益指标，不设置“无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衡量该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 6. 建议应急管理分局在考虑受检企业投诉情况的同时，考虑群众的投诉建议，可面向受检企业与群众进行满意度调查。